

和你们一起玩的二十几年

乌仁

小时候,我家住在报社大院里。大人们上班的时候,一群大大小小的孩子就凑在一起玩。

我家在院南面。每次我先上楼叫上我的小邻居,再和她往北一路叫人。我们不上楼不敲门就站在别人楼下数“三、二、一”,然后大家一起喊:“谁谁出来玩儿!”人多的时候能有十几个,人少的时候就我们仨:小邻居阿瓜、北面的阿滢,还有被她们叫做“阿蛋”的我。

小时候日子总是很简单,游戏也简单。我们最喜欢去的游乐场叫“小假山”,是我家后面一个漆了深灰色的假山。假山旁有个红亭子,红亭子旁有许多假石头。我们在红亭子和假石头上爬上爬下,后面的人追上前面的人就拍她一下,算是“逮住了”。被逮住的人迅速掉头,再去追其他人。我们围着红亭子边跑边笑,出一身汗蹭一身土才回家。

童年时光,每天都有新的乐趣。

后来,我们个子高了些,先前需要撑一下才能上去的石头,已经能跳过去了,绕圈追的玩法也变得太容易了。不知道是谁先说的“你能爬上假山吗?”“没爬过。”“我也没。”我们绕着小假山转了一圈,我还在分析从哪上去比较容易时,阿瓜已经先去尝试了。阿滢则在旁边保护她。假山的造型很是嶙峋,越往高处可攀援的地方越少,有两处洞隙间还挂着蜘蛛网。阿瓜的初次尝试未能告捷。此后很长一段时间,爬小假山就成了我们最热衷的游戏。哪一步踩在哪儿,手要抓在什么地方……总有很多当时无法解决的困难,我们尝试了很多办法。每隔一段时间有人爬到新高度,所有人都会开心上好几天。

大概过了小半年,我终于能成功地在小假山上绕一圈下来了。我当时特别骄傲,觉得自己很了不起。

爬过小假山之后,我们就开始征服整个院子的假山石塑,还给它们起了名字,有的叫“小花园”,有的叫“大本营”。但是我们仨都有自己命名的“大本营”,所以即便起了名字,一人提议相约“大本营”,其他人经常找错地方。

当领地开拓到整个大院的时候,我们按片分进了同一个小学。我们的小

的晾衣杆上或许还挂着前几天来玩时做的“晾肉”……

现在回想起来,那时对这个世界的认知就是从模仿开始的,而游戏是在此之上的创造,伴随着诸多奇思妙想和伟大尝试。

我的小学时光,是从多数乖娃娃会去的补习班和兴趣班里逃离出来的。周末阿瓜会去学小提琴,

发现它原来好小好矮,附近杂草丛生,漆也脱落了。当我讶异这变化的时候,才知道是自己长大了。再看地上,几根树枝再难有百般变化,花草种子也做不成一口饭了。

成年之后,生活从开阔的小天地变成了永远为明天努力的漫长单行线。失去了交集,从小一起长大的我们仨再也没有可以一起写的那份作业,或是可以一起爬的那座“山”了。

几个月前,因为疫情影响,读计算机的阿瓜从英国回来。

我迫切地想见到阿瓜,但要等她集中隔离和居家隔离结束还得一个月。于是,对电脑游戏向来不感兴趣的我第一次下载了Steam,前后用了两个小时的安装、购买和加好友之后,终于在一个叫饥荒的联机游戏里,变成小人儿的我在出生点遇见了同样是小人儿模样的她。“你好呀,阿蛋!”“嗨,阿瓜!”

第二天阿滢也加入了。我们仨在饥荒世界里一边拓路找吃的,一边搜集材料建家。阿瓜还是那个第一个去探路的人,一趟远行,她总能带回千奇百怪的东西。我还是总在思考游戏攻略。阿滢则是那个活得最久、最可靠的队友。我们在游戏里一起挨过冬天的寒冷,躲过春天的雨,在秋天寻找浆果,守着火堆听故事……

在游戏的小世界里,再次相遇的我们拥有了同样的身份和同一个目标,这身份和目标能够跨越境遇的不同和在成人世界被贴上种种标签的阻隔,使人和人聚在一起,又有了交集。

小时候,生活如同一颗大西瓜,不顺心的事儿最多不过是碍牙的几颗瓜籽,游戏便是中间无籽的甜瓤。长大后,早领教了人生的八九不如意,游戏就成了我的时光机。

每当我疲于应付时,就在游戏群里发一句:“阿瓜,阿滢,出来玩儿!”



世界也随之大了起来。在学校里玩的跳皮筋、扇卡片、老鹰捉小鸡这些游戏,回到院子里马上就被我们抛之脑后。掉落地上的各具形态的小树枝,于我们来说显然有更大的吸引力:粗的拿来支灶台,分叉的当作锅铲,再揪些枯叶薅些草来炒菜,加上几颗薅开皮的紫色种子(小时候我们叫野葡萄,那时候所有紫色野果或种子都当是葡萄),就能闻到快乐被“烹饪”过的醇香。

呵呵,在家里和学校的所见所闻,都成了我们做游戏的“剧情”。

“吃过饭”后,扫干净一片覆着土的地板,再从地上挑一根趁手的树枝,就可以写板书上课了。当老师的一手握“粉笔”,一手持“教鞭”,昂头挺胸,点名提问;做学生的聚精会神听讲,亦举手回答,可谓是有模有样。放学后回家(即另一块石头或树下),扮孩子的拿石子在“作业本”(一片宽大的叶子而已)上“写”作业,扮妈妈的就去“做饭”。细枝和软草都能用来下面,一楼住户

阿滢要写作业,我就跟我去户外运动。

我记得第一次户外运动就是三十多里的山路,我妈跟我说要坚持下去,说我可以。我当时感觉自己是勇敢的探险家,一面气喘吁吁,一面满心欢喜。那之后,我跟户外俱乐部一起,进过山,穿越过沙漠,爬过冰瀑。我光着脚在小溪里捞过砂金,在秋天爬上过挂满金色叶子的杨树,去草地上追过小松鼠,把石头上覆盖的青苔踩出一个个小水坑……现在回忆起来,那段在大自然中恣意玩耍的时间,是我活到现在,人生中最幸福的时光,就像山野小溪里流淌的砂金,总在记忆里温柔地闪光,给我以源源不断的生命启迪和力量。

上初中后,我们的世界就是每天的上课和每个月的考试。一转眼,我们仨去了不同城市的大学,读了不同的专业,各忙各的事情。回家相聚时讲起自己的事儿,彼此多是聆听附和,往往无话可说。

我有次又回到报社大院,专门去看了小假山,却

◎大家小品

人间草木

汪曾祺

山丹丹

我在大青山挖到一棵山丹丹。这棵山丹丹的花真多。招待我们的老堡垒户看了看,说:“这棵山丹丹有十三年了。”

“十三年了?咋知道?”

“山丹丹长一年,多开一朵花。你看,十三朵。”

山丹丹记得自己的岁数。

我本想把这棵山丹丹带回呼和浩特,想了想,找了把铁锹,把老堡垒户的开满了蓝色党参花的土台上刨了个坑,把这棵山丹丹种上了。问老堡垒户:

“能活?”

“能活。这东西,皮实。”

大青山到处是山丹丹,开七朵花、八朵花的,多的是。

山丹丹开花花又落,

一年又一年……

这支流行歌曲的作者未必知道,山丹丹过一年多开一朵花。唱歌的歌星就更不会知道了。

枸杞

枸杞到处都有。枸杞头是春天的野菜。采摘枸杞的嫩头,略焯过,切碎,与香干丁同拌,浇酱油醋香油;或入油锅爆炒,皆极清香。夏末秋初,开淡紫色小花,谁也不注意。随即结出小小的红色的卵形浆果,即枸杞子。我的家乡叫做狗xx子。

我在玉渊潭散步,在一个山包下的草丛里看见一对老夫妻弯着腰在找什么。他们一边走,一边搜索。走几步,停一停,弯腰。

“您二位找什么?”

“枸杞子。”

“有吗?”

老同志把手里一个罐头玻璃瓶举起来给我看,已经有半瓶了。

“不少!”

“不少!”

他解嘲似的哈哈笑了几声。

“您慢慢捡着!”

“慢慢捡着!”

看样子这对老夫妻是离休干部,穿得很整齐干净,气色很好。

他们捡枸杞子干什么?是配药?泡酒?看来都不完全是。真要是需要,可以托熟人从宁夏捎一点或寄一点来。——听口音,老同志是西北人,那边肯定会有熟人。

他们捡枸杞子其实只是玩!一边走着,一边捡枸杞子,这比单纯的散步要有意思。这是两个童心未泯的老人,两个老孩子!

人老了,是得学会这样的生活。看来,这二位中年时也是很会生活,会从生活中寻找乐趣的。他们为人一定很好,很厚道。他们还一定不贪权势,甘于淡泊。夫妻间一定不为柴米油盐、儿女婚嫁而吵嘴。

从钓鱼台到甘家口商场的路上,路西,有一家的门头上种了很大的一丛枸杞,秋天结了很多枸杞子,通红通红的,礼花似的,喷泉似的垂挂下来,一个珊瑚珠穿成的华盖,好看极了。这丛枸杞可以拿到花会上去展览。这家怎么会想起在门头上种一丛枸杞?